

# 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月,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眉山市东坡区甘眉工业园区

建设项目性质:改扩建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40人,包括管理、技术、生产岗位。项目全年运行时间为365天,每天24小时运行,运行模式为四班三运转。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 1) 一区/配套污水处理站新增1万 $m^3/d$ 处理规模;
- 2) 二区/综合污水处理厂新增4万 $m^3/d$ 处理规模(含现有人工湿地拆除);
- 3) 新增3.3km配套污水管网。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6月30日眉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关于本项目的备案立项文件(眉市发改政务审批(2022)45号),同意备案立项。2023年9月项目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3年10月13日眉山市生态环境局以眉市环建函(2023)80号对《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该项目环评、环保手续齐全。

本项目于2023年11月开工,2024年8月完成建设并试运营,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开工至调试期间,无环保投诉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1000 万元，均为环保投资，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0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二期工程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的完成情况。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处置情况的检查、环境管理检查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交工资料，本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本次一区/配套污水处理站（新增 1 万  $m^3/d$ ）正常生产过程中主要废水污染物包括反渗透膜车间产生的浓水，废水量约  $5000m^3/d$ ；少量车间地坪清洁废水；同时，办公生活区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经收集、预处理（含化粪池等）后排入二区/综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二区生产、生活污水在厂区内进行收集进入污水集水池，再集中进入污水处理厂内拟建污水系统（新增设计规模 4 万  $m^3/d$ ，处理工艺为“收集、预处理+水解酸化+改良 A2/O 生化池+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高级氧化（臭氧）+超滤”）处理后，出水达标后，尾水依托已设排口排入思蒙河。

### （二）废气

本项目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建设 1 套生物除臭系统，针对主要恶臭源（污水收集预处理单元、生化处理单元及污泥处理单元产生的硫化氢、氨等）进行收集、处理，达标排放，并加强环境管理。有组织废气中恶臭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监测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监测结果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包括各类水泵、鼓风机、格栅机及污泥脱水间等机械噪声，采用减震、隔声、消声和吸声，泵房采取隔声处理，增强泵房的密闭性，布设于地下或半地下等治理措施，确保

厂界达标。厂界及周边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标准限值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08）2类标准要求。

#### （四）固体废物

一区/配套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旧膜材料、废旧包装材料由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收集、清运；废矿物油、废含油棉纱等、废液、废样品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泥定期抽检，根据检测结果(若属危废，交由具有相应危废资质单位处置；若不属危废，则可交由第三方专业机构综合利用)，交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处理。2024年4月项目委托四川中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了《眉山甘眉水务有限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报告》，鉴别结果为不属于危险废物。项目现委托蓬溪绿山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后续可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管理。项目委托蓬溪绿山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二区/综合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栅渣、砂砾送政府指定处理场所，例如垃圾填埋场或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妥善处置；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旧设备外售综合利用；废弃填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废矿物油、废含油棉纱等固体废物、废液/样品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滤饼根据鉴定结果确定最终处置方式、去向。若属危废→危废处置单位；若不属危废→第三方具有相应资质专业机构处置。2023年11月，项目委托四川中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了《眉山甘眉水务有限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综合污水处理厂)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报告》，鉴别结果为不属于危险废物。项目现委托蓬溪绿山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后续可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管理。项目委托蓬溪绿山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 （五）风险防范

项目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事故预防、事故预警、事故应急处置等措施，主要包括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措施、防火防爆措施、安全技术措施、自动控制措施、检测及报警措施、消防安全措施、防渗措施、泄漏三级防控措施等，项目风险防范措施可行，风险事故隐患在可接受范围。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验收监测中，有组织废气中恶臭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监测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监测结果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

## （二）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验收监测中，一区（配套污水处理站）回用水排放口 pH、悬浮物、电导率、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浊度、氨氮、总磷、钙、镁、钡、总硬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氟化物、氯化物、硫酸根、溶解性总固体、钠、铝、SiO<sub>2</sub>均满足《通威项目回用水水质要求》；一区（配套污水处理站）废水排放口 CODCr、SS、F<sup>-</sup>、Cl<sup>-</sup>、Ca<sup>2+</sup>、Mg<sup>2+</sup>、SiO<sub>2</sub>均满足一区/配套污水处理站出水标准；二区（综合污水处理厂）排放口水污染物排放满足眉山市生态环境局、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印发<眉山市重点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要求（试行）>的通知》（眉市环[2023]99号）文件中“第六条 ...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其中：眉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甘眉工业园区、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污水厂主要污染物指标：CODcr≤20mg/L、BOD<sub>5</sub>≤4mg/L、NH<sub>3</sub>-N≤1mg/L、TP≤0.2mg/L，pH 值:6-9；TN 按照《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执行”排放要求。氟化物：1.5mg/L、氯化物：300mg/L；余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

## （三）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及周边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标准限值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08）2类标准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已经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投诉，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检测结论，项目运行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 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签名
1	专业技术专家	省生态环境厅	高工	13193856553	孙小波
2		四川中环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547611026	梁浩
3		昆明投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699406240	廖勇

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21日